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19-003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9年1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通知的方式发出,2019年1月10日下午在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辛2号迪阳大厦606单元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程涛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建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谷固安”)因生产经营的需要,拟用云谷固安拥有的纯水及回收水系统设备等账面价值总计约人民币12亿元的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投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融资租赁期限为12个月。租赁期内,云谷固安以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上述设备,同时按照约定向中建投租赁支付租金和相关费用。公司拟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建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上述议案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现拟定于2019年1月28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05)。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19-004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建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建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谷固安”)因生产经营的需要,拟用云谷固安拥有的纯水及回收水系统设备等账面价值总计约人民币12亿元的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与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投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融资租赁期限为12个月。租赁期内,云谷固安以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上述设备,同时按照约定向中建投租赁支付租金和相关费用。公司拟对上述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25905731Y
3. 法定代表人:陈有钧
4. 注册资本:266,800万元人民币
5.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4号楼13层
6.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7. 成立日期:1989年3月15日
8. 经营范围:批发Ⅲ类、Ⅱ类: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核素设备、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Ⅱ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 X 射线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消毒和灭菌设备及器具、医用冷疗、低温、冷藏设备及器具;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对租赁业务提供担保(不含融资性担保)和咨询服务;批发机械电器设备、通讯器材、电子产品、仪器仪表;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9. 中建投租赁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名称: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1022MA07T0QG8Y
3.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 住所: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新兴产业示范区
5. 法定代表人:程涛
6. 注册资本:2,053,000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16年06月23日
8. 经营期限:2016年06月23日至2036年06月22日
9. 经营范围:技术推广服务;研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配套元器件、机器设备及零配件、计算机软件、硬件及辅助设备;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主要财务数据(除2017年财务数据外,其他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2018年9月30日/2018年9月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
总资产	2,713,188.91	860,229.75
股东权益合计	2,042,072.24	-1,033.09
营业收入	3,569.44	3,150.98
净利润	-6,894.67	-3,215.93

11. 云谷固安为公司持股53.73%的控股子公司,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有云谷固安46.27%的股份。

四、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出租人: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 承租人: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3. 租赁标的物:云谷固安拥有的纯水及回收水系统设备、废水处理系统、港湾式储存搬送装置、空中搬运设备、港湾式储存系统、面板空压机设备、蒸发线源等机器设备,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2.28亿元。
4. 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5. 融资金额、期限和支付方式: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12个月,分期支付利息和本金。
6. 租赁利率:租赁年利率为4.35%。
7. 租赁标的物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在租赁期内,租赁标的物的所有权属于中建投租赁,云谷固安对租赁标的物拥有占有和使用权。
8. 期末租赁物处理:出租人收到合同项下的全部租金、留购价款及其他应付款后,租赁物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五、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中建投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 保证人: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5. 保证范围:债务人基于主合同应支付的租金、首付款、保证金、租赁手续费及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因上述款项而发生的所有利息(包括逾期利息等)、违约金、赔偿金、债权人垫付的费用以及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代理费等)及其他债务人应付款项。如主合同采用浮动利率,保证人愿承担因利率浮动而增加的保证责任。
6. 保证期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至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满两年时止。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云谷固安为公司合并报表内持股53.73%的控股子公司,资产优良,虽然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但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上述子公司业务和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风险可控。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总额为1,021,178.26万元(含对子公司的担保,含本次担保事项,不含已履行完担保义务的事项),占上市公司2017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328.32%,其中对子公司担保为351,791.60万元。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未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

八、备查文件

1.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2. 《融资租赁合同》;
3.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19-005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9年1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00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1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9年1月27日下午15:00至2019年1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9年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9年1月23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凡是2019年1月23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辛2号迪阳大厦606单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提案名称

1、《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建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二)提案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已于2019年1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于2019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建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2019年1月25日(星期五)17:00止。

(二) 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参与会议的,应提交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以2019年1月25日17:00前送达公司为准)。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辛2号迪阳大厦606单元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一)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辛2号迪阳大厦606单元

(二)邮政编码:100027

(三)联系电话:010-84059733

(四)指定传真:010-84059359

(五)电子邮箱:IR@visionox.com

(六)联系人:魏永利

(七)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387”,投票简称为“维信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出席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有效期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本人(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与中建投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名称(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名称(签字):

委托日期:年月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定期现场检查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铜陵有色
保荐代表人姓名:梁化彬	联系电话:0551-62207353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洲峰	联系电话:0551-62207981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梁化彬、李洲峰、沈陶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18年1月-2018年12月

现场检查时间:2018年12月27日-12月28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现场检查手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查阅公司章程及三会文件、公司治理制度规定、股东名册;查阅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查看公司的主要生产、经营场所。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		
2.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3.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		
4.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		
5.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		
6.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		
9.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内部控制			
现场检查手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查阅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等会议记录、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查阅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报告等材料。			
1.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2. 是否在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3.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如适用)	√		
4.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如适用)			√
5. 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进度、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如适用)			√
6.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如适用)	√		
7.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一次审计(如适用)			√
8.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如适用)			√
9.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如适用)			√
10. 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		
11.从事风险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		
(三)信息披露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本所互动易网站刊载	√		
(四)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查阅公司关联交易、担保合同及相关决策文件、内部规章制度;查阅关联方的工商登记资料、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征信报告等。			
1.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	√		
3.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4.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		
5.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		
6.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7.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等情形			√
8.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			√
(五)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手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查阅公司募集资金验资报告、银行对账单、银行日记账、三方监管协议等资料。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等情形	√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风险投资			√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六)业绩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查阅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并进行比对;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			
1.业绩是否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查阅上市期间的股东及公司相关承诺。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八)其他重要事项			
现场检查手段: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进行访谈;查阅公司章程、重大合同、同行业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产业政策、已披露公告等资料。			
1.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		
2.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合法合规,并如实披露			√
3.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		
4.重大投资或者重大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5.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6.前期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是否已按相关要求予以整改			√
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			
无			

保荐代表人:
梁化彬
李洲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9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文化 公告编号:2019-003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0日收到公司股东郭祥彬先生的函告,获悉郭祥彬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42,991,4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解除质押并转让给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初始交易日	购回交易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所持股份比例	目的
郭祥彬	是	4,299,1443万股	2018年12月21日	2019年1月8日	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4.62%	质押提前购回并进行股份转让
合 计	—	4,299,1443万股	—	—	—	24.62%	—

3、股东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郭祥彬先生转让股份前持有公司174,654,4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31%。截至本公告日,郭祥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1,663,019股(其中限售股份130,990,846股,流通股份672,1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31%,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131,659,296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5.31%。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解除质押证明和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文化 公告编号:2019-004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份转让概述

2019年1月2日,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郭祥彬先生与杭州鼎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鼎龙”)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郭祥彬先生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的42,991,443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转让给杭州鼎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月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股份过户登记完成情况

2019年1月10日,公司收到郭祥彬先生提供的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9年1月9日办理完毕。

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前后交易双方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郭祥彬	174,654,462	20.31%	131,663,019	15.31%
杭州鼎龙	75,299,114	8.76%	118,290,557	13.76%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02 证券简称:骅威文化 公告编号:2019-005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为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三)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华工业区玉亭路公司一楼大会议室。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1月15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1月14日——2019年1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15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1月14日15:00至2019年1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2019年1月10日

二、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1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会议审议事项:

提交本次会议审议和表决的议案如下:

1、《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1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3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议案2和议案3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董事、监事候选人介绍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特别提示:

上述议案2、议案3及议案4均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选举,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议案3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四、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补选龙学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补选龙学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补选杨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补选王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补选凌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补选何兴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补选汤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补选张潮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补选李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补选黄义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五、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时间:股权登记日2019年1月10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具体工作时间为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二)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澄华工业区玉亭路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拟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4、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七、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为半天。

(二)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会务联系方式:

1、姓名:刘先知、谢巧纯

2、电话:0754-83689555

3、传真:0754-83689556

4、电子邮箱:stock@huaweitoys.com

(五)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特此公告。

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一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02,投票简称:骅威投票。

2、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审计机构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2.01	补选龙学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补选龙学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补选杨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补选王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补选凌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补选何兴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补选汤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补选张潮勤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4.01	补选李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补选黄义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股东大会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1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1月1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1月1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骅威文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